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有關買賣協議的公告(「二零一八年公告」)，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及定凱同意銷售目標公司之100股股份，總代價為741,175,000港元，根據獲利計酬安排，其中287,647,000港元將以現金結算及453,528,000港元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算。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八年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買賣協議所載的獲利計酬安排，倘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年」)達致純利人民幣45,000,000元(「第一年表現目標」)，則本公司最多可向定凱發行23,621,000股代價股份。

第一年實際發行的代價股份數量應使用以下公式計算：

$$\frac{(A \div B) \times (C + D \times 4.8) - C}{4.8}$$

而：

- A = 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淨溢利；
- B = 第一年表現目標；
- C = 現金代價287,647,000港元；及
- D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發行的代價股份的最高數目(即23,621,000股代價股份)。

$(A \div B) \leq 100\%$ 。

根據目標公司的經審核賬目，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致的實際純利為人民幣41,223,450元（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及經定凱同意）。

因此，根據上述公式，本公司須向定凱發行16,609,419股代價股份（「**第一年獲利計酬代價股份**」），相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定凱根據獲利計酬安排享有的全部權利。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第一年獲利計酬代價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一經發行，則將在所有方面與於相關發行日期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待地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第一年獲利計酬代價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上市批准**」）。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後，本公司將根據獲利計酬安排向定凱配發及發行第一年獲利計酬代價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接配發及發行第一年獲利計酬代價股份前已發行股本約0.64%及本公司經有關配發及發行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0.63%。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任汝嫻女士。